



我的前半生

舒舍下

北方文海出版社

亦
舒

亦舒，香港才女，著名作家倪匡之妹。其作近百部，小说、散文、评论皆通。作品风靡港、台、东南亚，并被拍成电影，颇获佳评！

我的前半生

北方文藝出版社

1987· 哈爾濱

责任编辑：杨雪平

封面设计：姜录

我的前半生

Wo de qian ban sheng

亦舒著

北方文艺出版社

(哈尔滨市道里森林街12号)

河北新华印刷三厂印刷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

开本787×1092毫米 1/32 印张 8.25 插页 2 字数170,000

1988年2月第1版 1988年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73,000

ISBN 7·5317·0096·4 / I·97 定价：2.40元

(本书印装质量如不合标准,请读者直接向承印单位联系和调换。其寄书所付邮资,均由承印单位负担。)

闹钟响了，我睁开眼睛，推推身边的涓生。“起来吧，今日医院开会。”

涓生伸过手来，按停了闹钟。

我披上睡袍，双脚在床边摸索，找拖鞋。

“子君。”

“什么事？”我转头问道。

“我有话说。”

“下午再说吧，我去看一看平儿起床了没有。”我拉开房门。

“子君，我有话同你说。”涓生有点急躁。

我愕然。“说呀。”我回到床边坐下。

他怔怔地看着我。涓生昨夜出去做手术，两点半才回来，睡眠不足，有点憔悴，但看上去仍是英俊的，男人就是这点占便宜，近四十岁才显出风度来。

我轻轻问：“说什么？”

他叹口气。“我中午回来再说吧。”

我笑了。我拉开门走到平儿那里去。

八岁的平儿将整张脸埋在枕头里熟睡，他的头长得比其他的孩子都大，人比其他的孩子稚气，人家老三老四什么都懂，他却象盘古初开天地般混沌，整天捧牢漫画书。

我摇他，天天都要这样子摇醒他上学，幸亏只得一个儿子，否则天天叫孩子起床，就得花几个钟头。

2016/15

十二岁的安儿探头进来。“妈妈，你在此地吗？我有事找你。”她看看在床上咿唔的弟弟，马上皱起眉头。“都是妈妈惯成这样的，下次不起床，就应该把他扔进冷水里。”

我笑着把平儿拉起来，那小小子的圆脑袋到处晃，可爱得不象话，我狠狠吻他的脸，把他交在佣人阿萍的手里。

安儿看不过眼，她说：“妈妈假如再这样，将来他就变成娘娘腔。”

我伸个懒腰。“将来再说吧。你找我干什么？”

“我那胸罩又紧了。”安儿喜悦地告诉我。

“是吗？”我讶异。“上两个月才新买的，让我看看。”

我跟到女儿房间去，她脱下晨褛让我观察。

安儿的胸部发育得实在很快，鼓蓬蓬地俨然已有少女之风，我伸手按一按她的蓓蕾。

她说：“会——痛。”

“放学到上次那公司门口等我，陪你买新的。”

她换上校服。“妈妈，我将来会不会有三十八吋的胸？”非常盼望的样子。

我瞪她。“你要那么大的奶子干吗？”

她不服气地说：“我只是问问而已。”

我答：“要是你象我，不会超过三十四。”

她说：“或许我青出于蓝呢？”

我说：“你自己处处小心点，别撞痛了胸部——”

她挽起书包走出房门去。

“咦，你这么早哪里去？”我问她。

“我自己乘车，已约了同学。”她说：“我们下午见。”

我回到早餐桌上，平儿在喝牛奶，白色的泡沫沾在他的上唇，象长了胡须。

涓生怔怔地对牢着黑咖啡。

我说：“安儿最近是有点古怪，她仿佛已从儿童期踏入青少年阶段了，你没有注意到？”我问他说。

涓生仍然呆呆的：不知道在想些什么。

“涓生！”

他站起来。“我先去开会，中午别出去，我回来吃饭。”

“天气凉，你穿够衣服没有？”

他没有回答我，径自出门。

我匆匆喝口红茶。“阿萍，将弟弟送下去，跟司机说：去接他的时候，车子要停在学校大门，否则弟弟又找不到，坐别人的车子回来。”

平儿问：“我的劳作呢？今天要交的。”

“昨天已经放在你的书包里了，宝贝，”我哄他出门。“你就要迟到了，快下楼。”

平儿才出门，电话铃响，我去接听。那边问：“好吗？幸福的主妇。”

“是你，唐晶。”我笑：“怎么？又寂寞至死？从没见过象你这么多牢骚的女人。”

“嘿！我还算牢骚多？夏虫不可以语冰。”

“是不是中午吃饭？饭后逛名店？到置地咖啡厅如何？”

“一言为定，十二点三刻。”唐晶说。

我总算松了一口气。

女佣阿萍上来了。“太太，我有话说。”板着一张脸。

我叹一口气。“你又有什么要说？”

“太太，美姬浑身有股臭骚味，我不想与她一间房睡。”

美姬是菲律宾工人，与阿萍合不来。

“胡说，人家一点也不臭，”我求她。“阿萍，你是看着弟弟出世的，这个家，有我就有你，你还有什么不如心的？万事当帮我忙，没有她，谁来做洗熨、刷地板、揩玻璃窗？”

她仍然晚娘般的嘴脸。

“要加薪水是不是？”我问。

“太太，我不是那样的人。”

我尖叫一声。“你究竟是怎样的人呢？你是不是要跟先生睡呢？我让你。”

阿萍啐我。“要死嘛，太太，我五六十岁的人了，太太也太离谱了。”她逃进厨房去。

我伏在桌子上笑。

门铃响，美姬去开门，进来的是母亲。

“咦，”我说：“妈妈，你怎么跑了来，幸亏我没出去，怎么不让我叫司机来接你？”

“没什么事，”妈妈坐下。“子群让我来向你借双晚装手袋，说今晚有个宴会要用。”

我不悦。“她怎么老把母亲差来差去。”

“她公司里忙，走不开，下了班应酬又多。”

“要哪一双？”我问。

“随便吧。”母亲犹豫。“晚装手袋都一样。”

“我问问她。”拨电话到她写字楼去。

子群本人来接听。“维朗尼加。周。”她自报姓名。

我好笑。“得了！女强人，是我，你姊姊。要借哪一双手袋？”

“去年姊夫送的18K金织网那双，”她说：“还有，那条恩加路织锦披肩也一并借来。”

“真会挑。”

“不舍得？”

“你以为逢人都似你这般小器？我交给妈妈给你，还有，以后别叫妈妈跑来跑去的。”

“妈妈有话跟你说，又赖我。姊夫呢，出门了？”

“今天医院里开会，他早出门去。”

“诊所生意还好吧？”

“过得去。”

“丈夫要看紧一点。”

“完了没有？我娘只替我生了一对眼睛。”

“戚三要离婚了，你知道不？”

我讶异。“好端端的为什么离婚？”

“男人身边多了几个钱，少不免要作怪。”她笑。“所以姊姊呀，你要当心。”她挂了电话。

我骂：“这子群，疯疯癫癫的十三点。”

妈妈说：“子君，我有话跟你说。”

我翻出手袋与披肩交给母亲，又塞一千元给她。

“子君，”母亲问我：“涓生最近对你好吗？”

“老样子，老夫老妻了，有什么好不好的。”我笑。“大哥有没有来看你们？”

“直说忙。”

我说：“搓起牌来三日三夜都有空。”

母亲说：“子君，我四个孩子中，最体贴的还是你，你大哥的生意不扎实，大嫂脾气又不好，子群吊儿郎当，过了三十还不肯结婚，人家同我说，子群同外国男人走，我难为情，不敢回答。”

我微笑。“什么人多是非？这年头也无所谓的了。”

“可是一直这样，女孩子名声要弄坏的……”

“妈，我送你回去吧。”我拍拍她肩膀。

“不用特地送我。”

“我也要出去做面部按摩。”

“很贵的吧，你大嫂也作兴这个，也不懂省省。”

我跟阿萍说：“我不在家吃午饭。”

“可是先生回来吃呢。”阿萍说。

“你陪涓生吧。”母亲忙不迭地说。

我沉吟：“但是我约了唐晶。”

母亲不悦：“你们新派人最流行女同学、女朋友，难道她们比丈夫还重要？我又独独不喜欢这个唐晶，怪里怪腔，目中无人，一副骄傲相，你少跟她来往。”

我跟阿萍说：“你服侍先生吃饭，说我约了唐小姐。”

母亲悲哀地看着我：“子君，妈劝你的话，你只当耳边风。”

我把她撮哄出门。“妈，你最近的话太多了一点。”

我们下得楼来，司机刚巧回来，我将母亲送了回家，自己到碧茜美容屋。

化妆小姐见了我便连忙迎出来。“史太太，这一边。”

我躺在美容椅上，舒出一口气，真觉享受。女孩子在我脸上搓拿着按摩，我顿时心满意足了。这时分唐晶大概在开会吧，扯紧着笑容聚精会神，笔直地坐一个上午，下班一定要腰酸背疼，难怪有时看见唐晶，只觉她憔悴，一会儿非得劝劝她不可，何必为工作太卖力，早早地找个人嫁掉算了。

“——史太太要不要试试我们新出的人参面膏？”

我摆摆手说不要。

温暖的蒸气喷在脸上怪受用的。

只是这年头做太太也不容易，家里琐事多，虽然唐晶老说：“做主妇大抵也不需要天才吧。”但运气是绝对不能缺少的，不然唐晶如何在外头熬了这十多年。

做完了脸我看手表，十一点三刻，洗头倒又不够时间了，不如到处逛逛。

我重新化点妆，看上去容光焕发，缓步走到置地广场，有时真怕来中环，人叠人地，个个象无头苍蝇，碰来碰去，若真的这么赶时间，为什么不早些出门呢？

满街都是那些赚千儿两千的男女，暧昧的青春浪费在老板的面色、打字声与饭盒中，应该是值得同情的，但谁关心呢？

我走进精品店里，有人跟我打招呼：“史太太。”

“哦，姜太太，可好？”连忙补一个微笑。

“买衣服？”姜太太问道。

“我是难得来看看，你呢，你是长驻此地的吧？”我说。

“我哪儿驻得起？”

“姜太太客气了。”

我挑了两条开士米呢长裤，让店员替我把裤脚钉起。

姜太太搭讪说：“反正买，挑时髦些的。”

我笑着摇摇头。“我是古老人，不喜款式。”有款式的衣服不大方。

姜太太自己在试穿灯笼裤。

我开出支票，约好售货员下星期取衣服。

“我先走一步，姜太太。”

“约了史医生吃中饭？”她问。

“不，约了朋友，”我笑。“不比姜先生跟你恩爱呢。”

她也笑。

我步出精品店。

听人说姜先生不老实，喜欢听歌、约会小歌星消夜之类，趣味真低。但又关我什么事呢？

我很愉快地找到预订的桌子，才叫了矿泉水，唐晶就来了。

她一袭直裙、头发梳个髻，一副不含糊的事业女性模样，我喝声采。

“这样摩登漂亮的女郎没人追？”我笑

她一坐下来就反驳：“我没有追？你别以为我肯陪你

吃午饭就是没人追，连维朗尼加周都有人追，你担心我？”

我问：“我那个妹妹在中环到底混得怎么样了？”

“最重要是她觉得快乐。”唐晶叹口气。

我们要了简单的食物。

“最近好不好？”我不着边际地问。

“还活着，”唐晶说：“你呢，照样天天吃喝玩乐，做其医生太太？”

我抗议：“你口气善良点好不好？有一份职业也不见得对社会人民有大贡献。”

唐晶打量我。“真是的，咱们年纪也差不多，怎么你还似小鸡似的，皮光肉滑，我看上去活脱脱一袋烂茶渣，享福的人到底不同。”

“我享什么福？”我叫起来。“况且你也正美着呢。”

“咱们别互相恭维了，大学毕业都十三年了。”唐晶笑。

我唏嘘。“你知道今早女儿跟我说什么？她问她将来会不会有三十八吋的胸，一会儿我要陪她买胸罩去。”

唐晶倒抽一口冷气。“胸罩，我看着她出生的那个小宝宝现在穿胸罩？”

“十岁就穿了，”我没那么好气。“现在天天有小男生等她上学呢！”

“多惊人，老了，”唐晶万念俱灰地挥着手。“真老了。”

我咕噜：“早结婚就是这点可怕，你看，象我，大学未毕业就匆匆步入教堂，一辈子就对牢一个男人，象他家生生奴才似的。”

唐晶笑。“恐怕是言若有憾而已。我等都等不到这种机会。”

“你呢？我倒是不担心我那妹子，她有点十三点，不知多享受人生。你呢？多早晚肯静下来找个对象？”

唐晶喝一口咖啡，长叹一声。

“如果有一头好婚事，将母亲放逐到撒哈拉也值得。”她说。

我白她一眼。“你别太幽默。”

“没有对象呵，我这辈子都嫁不了啦。”她好不颓丧。

“你将就一点吧。”我劝她。

唐晶摇摇头。“子君，我到这种年龄还在挑丈夫，就不打算迁就了，这好比买钻石手表——你几时听见女人选钻石表时态度将就的？”

“什么？”我睁大了眼睛。“丈夫好比钻石表？”

唐晶笑：“对我来说，丈夫简直就是钻石表——我现在什么都有，衣食住行自给自足，且不愁没有人陪，天天换个男伴都行，要嫁的话，自然嫁个理想的男人，断断不可以滥竽充数，最要紧带（戴）得出。”

“见鬼！”我啐她。

她爽朗地笑。

我很怀疑她是否一惯这么潇洒，她也有伤心寂寞的时候吧？但忽然之间，我有点羡慕唐晶，多么值得骄傲——衣食住行自给自足，一定是辛苦劳碌的，但真能干。

“涓生对你还好吧？”唐晶问。

“他对我，一向没话说。”

唐晶点点头，若言还休的样子。

我安慰她：“放心，你也会嫁到如意郎君。”

唐晶看看腕上灿烂的劳力士金表。“时间到了，我得回办公室。”

我惋惜说：“我戴这只金表不好看，这个款式一定得高职妇女配用。”

唐晶向我挤挤眼。“去找一份工作，为了好戴这只表。”

我与她在这里分手。

我看时间，两点一刻。安儿也就要放学了。下个月是涓生日，我打算送他一条鳄鱼皮带作礼物。羊毛出在羊身上，还不都是他的钱，表示点心意而已。

选好皮带，走到连卡佛，安儿挽着书包已在门口等我。她真是个高大的十二岁，只比我矮二三吋，身材容貌都似十五岁。

见到我迎上来，老气横秋地说：“又买东西给弟弟？”

“怎么见得？”我拢拢她的头发。

“谁都知道史太太最疼爱儿子，因爸爸是独生子，奶奶见媳妇头胎生了女儿，曾经皱过眉头，所以二胎得了儿子，便宠得象迟钝儿似的。”

“谁说的？”我笑骂：“嚼舌根。”

“阿姨说的。”

子群这十三点，什么都跟孩子们说，真无聊。

“她还讲些什么？”

“阿姨说你这十多年来享尽了福，五谷不分，又不图上进，要当心点才好。”安儿说得背书似滑溜。

我心头一震，看牢安儿。

使我震惊的不是子群对我的妒意与讥咒，这些年来，子群在外浪荡，恐怕也受够了，她一向对我半真半假地讥讽有加，我早听惯，懒得理会。

使我害怕的是女儿声音中的报复意味。

这两三年来我与她的距离越拉越远，她成长得太快，我已无法追随她的内心世界，不能够捕捉她的心理状况。她到底在想什么？

她怪我太爱她弟弟？我给她的时间不够？

我怔怔地看住她，这孩子长大了，她懂得太多，我应该怎样再度争取她的好感？

我当下装作若无其事地说：“你阿姨老以为女人坐办公室便是丰功伟绩，其实做主妇何尝不辛苦呢？”

“是吗？”没料到安儿马上反问：“你辛苦吗？我不觉得，我觉得你除了喝茶逛街之外，什么也没做过。家里的工夫是萍姐和美姬做的，钱是爸爸赚的，过年过节祖母与外婆都来帮忙，我们的功课有补习老师，爸爸自己照顾自己，妈妈，你做过什么？”

我只觉得浊气上涌，十二岁的孩子竟说出这种话来，我顿时喝道：“我至少生了你出来！”

百货公司里的售货员都转过头来看我们母女。

安儿耸耸肩。“每个女人都会生孩子。”

我气得发抖。

“谁教你说这些话的？”我喝问。安儿已经转头走掉了，我急步追出去，一晃眼就不见了她。

司机把车子停在我跟前，我一咬牙上车，管她发什么疯，我先回家再说，今晚慢慢与她说清楚。

到了家我的手犹自气得发抖，阿萍来开门，我一眼看到涓生坐在客厅的中央，

“咦，你怎么在家？”我皱起眉头问。

涓生说：“我等你，中饭时分等到现在。”

“干什么？”我觉得蹊跷。

“我有话跟你说，我记得我叫你中午不要出去。”涓生一字一字说出来，彷彿生着非常大的气。

今天真是倒楣，每个人的脾气都不好，拿着我来出气。

我解释：“可是唐晶约了我——对了，我也有话要说，安儿这孩子疯了——”

“不，你坐下来，听我说。”涓生不耐烦。

“什么事？”我不悦。“你父亲又要借钱了是不是？你告诉他，如今诊所的房子与仪器都是分期付款买的，还有，我们现在的公寓，还欠银行十多万——”

“你听我说好不好？”涓生暴喝一声，眼睛睁得铜铃般大。

我呆住了，瞪住他。

“我只有一句话说，你听清楚了，子君，我要离婚。”

我的脑袋里轰的一声。“你说什么？”我失声，用手指着他。“史涓生，你说什么？”

“离婚，”涓生喃喃说：“子君，我决定同你离婚。”

我如遭晴天霹雳，退后两步，跌坐在沙发里。

我的内心乱成一片，一点情绪都整理不出来，并不懂得说话，也不晓得是否应当发脾气，我只是干瞪着涓生。

隔了很久，我告诉自己，恶梦，我在做恶梦，一向驯良，对我言听计从的涓生，不会做伤害我的事情，这不是真的。

涓生走过来，扶住我的双肩，他张开口来，我听得清清楚楚，他说：“子君，我已找好了律师，从今天起，我们正式分居，我已经收拾好，我要搬出去住了。”

我接不上气，茫然问：“你搬出去？你要搬到哪里去？”

“我搬到‘她’家里去。”

“‘她’是谁？”

涓生讶然。“你不知道？你竟不知道我外头有人？”

“你——外头有人？”我如被他当胸击中一拳。

涓生说：“天呀！全世界的人都知道，连安儿都知道，这孩子没跟我说话有两三个月了，你竟然不晓得？我一直以为你是装的。”

我渐渐觉得疼，象一只无形的手在挖我的心，我缓缓知道事情的真相，涓生外头有了女人——许不止短时间了——全世界人都知道——独独我蒙在鼓里——连十二岁的女儿都晓得——涓生要与我离婚——

我狂叫了一声，用手掩着耳朵，叫了一声又一声。

涓生脸上露出厌恶的表情，他一声不响地走进房内，出来的时候，他提着一只衣箱。

“你到哪里去？”我颤声问。“你不能走。”

涓生放下衣箱。“子君，你冷静点，这件事我考虑良久，